

專案質詢

8-5-9-035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盧委員秀燕，有鑑於近日消費者文教基金會抽查全台灣國小營養午餐菜單，竟發現不同的國小，學童每日的營養午餐也大相逕庭，號稱人人皆平等的國民義務教育，竟然連最基本「食」的權利，皆未盡公平！除了水果供應量有明顯落差，部分學校明顯不符合「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」之建議，學童午餐有過多油炸類及肉類加工食品，難以保障學童之飲食安全與健康成長；而有部分營養午餐業者菜單資訊標示不清，食材內容及烹調方式訊息不足，將可能有不肖廠商使用問題食材，使學校團膳淪為劣質食材的銷售管道。學童乃國家未來之主人翁，其營養午餐之品質及標準更應受到監督，政府單位應全面普查各級學校營養午餐之價格、食材等相關資料是否符合標準，並督促菜單等相關資訊透明化，從根本解決問題，讓國家未來的主人翁能均衡、健康的成長，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日消費者文教基金會抽查全台 17 所國小，檢視各校 3 月份的營養午餐菜單發現，抽查的 17 所小學中，僅 2 所學校（台北市松山國小、高雄市福山國小）、約 1 成 2 每天供應水果，其餘大多數每週供應 2 至 4 次不等之水果。其中基隆市仁愛國小、新竹市新竹國小、台南市新化國小，甚至每週僅供應 1 次水果，各學校落差甚大，部分學校表示係因經費不足故減少水果數量。而除了水果及蔬菜類供應不足，依據「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」，學童午餐亦不宜有過多肉類、油炸類及加工食品（雞塊、熱狗、香腸等），惟有部分學校仍超過標準，使用過於頻繁，難以保障學童飲食安全與健康。
- 二、另外消基會發現發現有 6 成 5 菜單資訊不清，食材內容及烹調方式訊息不足，由於物價上

立法院第 8 屆第 5 會期第 9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漲，營業午餐廠商為爭取利潤空間，會盡量採用價格較低廉的食材，以壓低成本，惡性循環下，可能會有不肖廠商使用有問題的食材，使學校的大宗午餐食材採購，淪為劣質食材的銷售管道，我國學童營養午餐品質堪憂！

- 三、古語云：「民以食為天」，況學童乃國家未來之主人翁，其營養午餐之品質及標準更應受到監督，教育部乃教育最高主管機關，除了抽查菜單，更應深入校園進行普查，實際檢視各級學校營養午餐是否吃的營養、吃的均衡，且國民義務教育號稱人人皆平等，各校之營養午餐價格、菜色等卻大相逕庭，實在未盡公平，政府單位應全面普查各級學校營養午餐之價格、食材等相關資料是否符合標準，並督促菜單等相關資訊透明化，從根本解決問題，讓國家未來的主人翁能均衡、健康的成長，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